

全社会资金问题研究

《中国全社会资金监测与调控》课题组

中国物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全社会资金问题研究 / 《中国全社会资金监测与调控》课题组 . - 北京 : 中国物价出版社 , 1999.8

ISBN 7-80155-111-7

. 全... . 全... . 资金管理-研究-中国 . F832.2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1999)第34918号

出版发行 / 中国物价出版社 (电话 : 68020336 邮编 : 100837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2号院3号楼)

经销 / 新华书店

印刷 / 保定市大丰彩印厂

开本 / 850 × 1168毫米 大32开 印张 / 11.375 字数 / 290千字

版本 / 1999年8月第1版 印次 / 1999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 1-1000册

书号 / ISBN 7-80155-111-7/F · 86

定价 / 19.00元

建立和完善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 全社会资金监测和调控体系（代序言）

马 凯

目前，无论是实际工作部门还是经济理论界，对我国资金运行状况的分析存在一个缺陷，即大都是仅对某类具体的资金（如财政资金、信贷资金、国外资金等）作单独考察，较少把各类性质不同的资金联系起来从总体上把握。当前我国全社会资金的总规模究竟有多大？它的结构和分布如何？各类性质的资金是如何相互联系和转换的？这些问题若明若暗，至今似乎没有人能说清楚。这种状况，影响了我们对经济运行进行宏观分析的质量，进而影响了对经济运行实施有针对性、有效的调控。探索和建立覆盖财政资金、信贷资金、企业资金、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居民资金和国外资金的全社会总资金监测和调控体系，是宏观经济管理的一个重要课题。

一、关于全社会资金监测和调控的意义

为什么要把建立健全全社会总资金监测和调控体系当作一项重要而紧迫的任务呢？我想，至少有以下几点考虑：

首先，它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在传统的计划经济条件下，政府对经济的宏观管理的基本特征之一，是通过计划手段实行实物管理，计划的基本内容是反映和控制各种物质产品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的实物运动及其平衡关系，虽然也有少量指标用以反映价值运动，但价值运动总量被置于从属的、次要的地位。市场经济

是货币经济。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整个国民经济的运行表现为价值的运动过程，而资金是价值运动的实现形式。如果抽象掉经济运行的社会关系和物质外衣，那么经济运行就是各种经济主体之间的价值交换关系，或者说是资金流的运动过程。各种主体之间的资金，此支彼收、此收彼支、互相联系、首尾相贯、循环往复地运动着。资金是反映国民经济运行状况的最综合性经济变量，也是国民经济运行的必要要素。因此，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资金问题是国民经济管理的核心问题，研究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资金宏观调控体系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

第二，它是优化资金配置，提高资金效益的现实需要。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国民经济快速成长，各项事业蓬勃发展。然而，在国民经济运行中却一直伴随着比较严重的通货膨胀、经济结构不合理和经济效益低下等问题。这些问题追根溯源是资金配置不合理的问题。例如，财政信贷资金曾经多年存在过量分配的问题，资金分布过分向个人倾斜，国家宏观调控财力严重不足，资金流向不尽合理，重复、盲目建设的问题仍比较严重。因此，如何有效地配置资金，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是目前我国宏观管理需要解决的现实问题。建立健全社会总资金的监测和调控体系，将有利于恰当地运用财政、货币政策和产业政策等，引导资金流向，调整资金布局，改善经济结构，优化资源配置。

第三，它是制定经济计划与政策的重要依据。社会总资金是国民经济运行的综合反映。通过对社会总资金的测算与分析，我们就可以了解一定时期国民经济中全社会资金总量情况，包括政府、企业、居民等部门可支配收入，全社会可供消费的资金总量，可用于经济建设的资金总量等；可以了解积累与消费、储蓄与投资、产业资本分布、资金地区分布等结构方面的情况。这些总量和结构方面的情况是我们编制财政、金融、投资、证券等各单项资金计划和制定包括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收入政策、消费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

的重要依据。

第四，它是加强对社会资金有效监管的重要条件。改革开放以来，我国资金运行主体呈多元化和分散化格局，特别是一些社会资金处于无序运行状态。比如说，1992～1993年间出现的“开发区热”、“房地产热”，与当时的乱拆借、乱集资有直接关系，后来出现的股市过热主要归因于国有企业和银行资金（以证券回购等形式）非法流入股市进行炒作。对于乱拆借、乱集资和证券回购等问题，如果我们事前有一个反映社会总资金运行的监测体系，能够在资金运行开始出现问题时就及时发现，并采取相应的对策，就能避免上述问题的产生，避免国民经济出现大的损失。因此，研究建立我国社会总资金的监测体系，有利于我们对全社会资金的运行实行有效的监管，有利于实现国民经济的稳定和协调发展。

第五，它是转变政府职能、完善宏观调控体系的重要内容。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的经济管理职能要真正转向制定和执行宏观调控政策、主要运用间接手段对国民经济运行进行调控，以弥补市场失败，为整个经济运行创造一个高效、公平和稳定的宏观环境。其中，资金的综合平衡与财政货币政策等经济手段的运用将是政府经济部门特别是宏观调控部门的核心职能。从这个意义上讲，社会总资金的监测和调控体系是否建立健全，是政府职能是否实现真正转变的一个重要标志。

二、关于全社会资金的基本概念与内涵

资金可以说是大家比较熟悉的概念。然而，什么是全社会资金（亦称社会总资金或社会资金总量）至今还没有一个确切的、被普遍接受的定义。目前，国内经济学界对社会总资金的说法不尽一致。一种观点认为资金是用于生产和建设方面的物资的价值形态。这是依据马克思关于资本的定义推断出来的，强调资金的增殖性。根据这一观点，全社会资金就是处于生产流通过程中的资金总量，机关、

团体、部队、学校等单位在银行的存款特别是家庭个人购买消费品的货币由于不能带来利润而不被认为是资金，因而不构成“社会总资金”的组成部分。还有一种观点是从资金流量的角度定义社会总资金的概念，认为社会总资金是一定时期可用于各种经济活动的最终产品（包括物资产品和劳务）的价值总和。这是根据马克思从社会总产品研究社会总资本循环的思路提出来的。从资金供给角度看，它是各要素收入：劳动报酬、利息、租金、股息等收入之和；从资金需求角度，它是投资（包括固定资产投资和存货）、消费（包括个人消费和社会消费）和净出口之和；从资金运行的主体角度看，它是指通过分配与再分配形成的各部门可支配资金的集合，包括政府部门资金、金融部门资金、企业部门资金，个人部门资金和国外部门资金。这是一个比较广义的资金概念。此外，还有其它不同看法。究竟如何定位全社会资金，仍然是一个需要认真研究的问题。

我们认为，从抽象的意义上讲，资金是反映、媒介、影响经济活动的价值形态，全社会资金是反映、媒介、影响全部经济活动的价值总量。全社会资金可以从不同的角度来理解：既可以是与实物运动完全一致的价值运动，也可以是与实物运动既联系又脱节的价值运动。因此，既有实物资金，也有货币资金；既有流量意义上的全社会资金，也有存量意义上的全社会资金；既要重视生产流通领域内的资金运动，也要重视生产流通领域外的资金运动。全社会资金是一个客观的存在，但目前尚难以确定一个统一的数量指标来衡量全社会资金规模，只能选择或设计若干指标，从不同的侧面来描述和监测全社会资金运动。从短期经济管理和政策制定的角度看，对全社会资金的衡量、监测宜以GDP为中心指标，以资金流量表为主要分析工具，从而形成一个指标和监测体系。

三、关于全社会资金的总量平衡

总量平衡问题是全社会资金监测和调控所面对的一个基本问题

或首要问题。既然资金可以分为实物资金和货币资金，那么资金总量也可以划分为实物资金总量和货币资金总量。如果用GDP来代表全社会资金，那么实物资金总量实际上就是实际（不变价）GDP总量，货币资金总量可以用名义（现价）GDP总量表示。实物资金是否实现总量平衡，可以对照实际GDP与潜在GDP是否基本一致，因为潜在GDP是一国经济在均衡状态下现有资本、劳动力和技术等条件所能够达到的最大产出量，如果实际GDP大于潜在GDP，很可能引起生产要素短缺和价格上涨，如果实际GDP小于潜在GDP，则可能引起生产要素闲置和通货紧缩。需要指出，这里的总量平衡不是从供求的角度，而是从GDP实际值与理论上的合理值之间进行比较的角度来衡量判断的。

货币资金是为实物资金服务的，是对实物资金的索取权，货币资金与实物资金之间既可能一致，也可能不一致。判断货币资金是否实现总量平衡，就是要看货币资金与实物资金之间是否一致。货币资金与实物资金在量上的差距大小，既可以用绝对值表示，也可以通过价格涨幅体现出来。因此，全社会资金在总量上是否实现平衡，关键是看经济是否适度增长，价格变动是否处于合理区间。进一步看，探讨符合我国实际的潜在GDP水平和合理的价格变动区间，成为与全社会资金总量平衡密切相关的、很有意义的事情。一些研究认为，今后一段时期我国潜在GDP增长率为8%左右、可以承受的价格涨幅在6%左右，这一结论的可靠性如何可以进一步研究。实际上，一国潜在GDP和可承受的价格涨幅也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随着经济环境和条件的变化而变化。

从另一个角度看，全社会资金（货币资金）可以视为各种具体的资金形式之和。研究表明，这种意义上的全社会资金总量与经济增长、通货膨胀之间的关系，也有一定的规律可循。而单看任何一种具体的资金形式往往都不得要领。例如，1998年财政资金（支出）大幅度增长，但包括信贷资金、资本市场筹资、外资和自有资金等在内的

全社会资金实际上增幅十分有限，结果经济增长速度比上年继续有所回落。目前财政计划、信贷计划、资本市场筹资计划、利用外资计划等都是分别制定的，所考虑的因素主要是上年基数和对未来形势的大体判断，难以与经济增长的整体需要联系起来，因为任何具体的资金形式都无法左右整个经济走势。这就有可能使任何一个具体的资金计划和若干资金计划的简单汇总都不符合经济运行的客观需要。因此，需要根据历史经验，找出全社会资金与合理经济运行之间关系的变化规律（如比例关系），据以制定全社会资金规划，并根据全社会资金规划来指导和协调各种具体资金计划的制定，从而实现全社会资金的总量平衡。

四、关于全社资金的结构

全社会资金结构问题十分重要，内容也很丰富。任何一方面严重的结构失衡，都可能影响全社会资金配置的总体效率。从我国全社会资金运动的实践看，应当着重处理好如下几方面的结构问题：

（1）消费、储蓄、投资之间的关系。近年来我国消费率一般在60%左右，储蓄率在40%左右，固定资产投资率在30%以上，包括存货投资在内的总投资率接近40%。总体上看，我国全社会资金使用具有高储蓄、高投资、低消费的特征，这些有力地支持了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增长。然而，消费、储蓄、投资之间的关系不是一成不变的。近年来消费率的进一步下降可能并非积极的现象，实际上消费需求增长乏力已经影响了经济的健康发展，因此，今后应当研究适当提高消费率。在消费率有所提高、储蓄率有所降低的情况下，完全可以通过降低存货而使固定资产投资率继续维持较高的水平，从而保持储蓄与投资之间的大体平衡。从长期看，保持消费率、储蓄率和投资率之间的均衡关系，是宏观资金管理的核心问题之一。

（2）企业部门、居民部门和政府部门的资金配置关系。主要涉及两方面问题：一是流量资金的配置即收入分配结构，二是不同经济主

体的资金使用结构。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财政收入占GDP的比例持续下降，是我国国民收入分配结构变化的主要特征。由此导致了不同经济主体之间储蓄与投资的错位。企业和政府部门投资多，而储蓄严重不足，居民部门储蓄额很大，但投资比例很小，结果企业和政府不得不通过金融中介，大量借用居民部门储蓄来满足投资需要，于是形成了企业和政府（中央政府）双双高负债的被动局面。改变这种被动局面，关键在于调整国民收入分配结构，即流量资金的所有者结构。近几年财政收入占GDP的比例逐步有所上升，1998年为12.4%，但尚未达到合理的水平。另一方面，这一变化意味着居民部门收入比重相应有所下降，还是企业部门收入比重有所下降？仍然是一个有待研究的问题。总之，收入分配结构和资金使用结构变化对经济发展具有重大影响，两者内部和两者之间都应保持合理的比例关系，需要进行及时监测和有效调控。

（3）资金配置的产业（行业）结构。产业结构的变化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其中资金是最重要的因素之一。过去大量资金纷纷涌向加工工业，造成低水平重复建设和生产能力严重过剩，这是目前国有企业陷入困境的一个重要原因。近年来基础产业供给状况明显改善，在很大程度上是大力开拓资金来源渠道、持续加大资金投入的结果。可见，产业结构的调整必须与资金结构的调整相结合，通过资金供给结构的调整实现产业结构的调整。当前加强农业，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服务业，把住宅等培育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一个重要方面就是在资金供给方面向这些行业或部门倾斜。而纺织、煤炭等行业的压锭、限产，以及对高污染企业的限制，除了运用行政性办法实行关停以外，在资金上“断粮”也是十分有效的办法。此外，仅有财政资金和其他政策性资金的投向合理是远远不够的，关键在于引导社会资金投向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或行业。

（4）资金配置的地区结构。地区经济差距与资金供给的地区结构差异有很大关系。实现地区经济的均衡发展，地区间资金供给结

构的调整是一个重要前提条件。然而，正如国际资本流动越来越自由那样，我国不同地区之间的资本（资金）流动也越来越快，越来越多，越来越频繁。同时，正如国际资本绝大多数流入了发达国家那样，由于资本（资金）的趋利性，我国也曾出现资金从落后地区大量流向发达地区的现象，这显然不利于地区经济差距的缩小，反而可能加剧地区经济差距。另一方面，对资金流动进行人为的封堵、限制不利于资源的有效配置，也是不可取的。优化资金的地区配置结构，首先要做到政府可支配资金（包括政策性信贷资金）在地区配置结构上的合理化，尽可能在财力上扶持落后地区，同时更为重要的是，要资助落后地区创造适宜的投资环境，以吸引外地区乃至外国的资金进入。

（5）资金在真实经济与虚拟经济之间的配置结构。真实经济与虚拟经济之间在一定程度上是相互联系、相辅相成的，真实经济是基础，虚拟经济的发展应当反映和适应真实经济的发展。当真实经济与虚拟经济协调发展的时候，二者相得益彰，当真实经济与虚拟经济相互脱节的时候，结果往往是一方受到另一方的损害。例如，资本市场不发育显然不利于经济发展，而资本市场出现泡沫（无论股市泡沫、期市泡沫还是其他衍生产品市场泡沫）也会对真实经济产生严重不良影响。无论真实经济的发展还是虚拟经济的发展显然都离不开资金。真实经济和虚拟经济的冷或热，与相应的资金供应多或少、资金来源渠道宽或窄有直接关系。因此，认真监测并有效调控资金在真实经济与虚拟经济之间的配置，既达到经济的适度增长，又保持活跃的资本市场对于经济的良性循环是十分必要的。

（6）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之间的关系。长期以来我国融资结构的基本特征是直接融资比例小，间接融资比例大，甚至过分倚重间接融资。同时也要看到，近年来我国直接融资发展很快，特别是国债市场和股票市场融资规模迅速扩大，证券投资基金等新的资本市场品种接连推出，因此，直接融资加速发展、直接融资比重不断提高是一个大趋势。目前直接融资比例大约只占1/4左右，将来有可能发展

到与间接融资平起平坐的地位。直接融资有不少优势，例如许多直接融资属于资本性融资，我国的企业和建设项目恰恰十分缺乏资本或资本金，而那些债务性质的直接融资往往也具有预算约束硬的特点。当然，发展直接融资也不能操之过急，不能因为强调发展直接融资而使间接融资受到不利影响。资金在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之间是可以相互流动和转换的，例如居民储蓄存款可以转换为股市资金，同时股市风险也可能诱发或引爆银行风险，因此妥善处理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之间的关系，在加快发展直接融资过程中保持间接融资的稳定发展十分重要。

（7）内资与外资的关系。扩大对外开放和利用外资是一项坚定不移的方针。在此前提下，妥善处理内资与外资的关系也很重要。内资既包括人民币资金，也包括国内外汇资金。无论内资还是外资，作为资金在促进经济发展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的作用和相互可替代性。从这样的角度看，利用外资并非多多益善，而是应当在充分发挥国内资金作用的前提下积极利用外资。作为一个大国，经济发展更要注意挖掘国内资金潜力，注意防止过分依赖外资。当然，也要认识到，外资有其特殊的功能。外资往往与先进的技术和管理经验联系在一起，这是内资所难以替代的。在国内资金潜力巨大但资金融通渠道不畅的情况下，单纯从量的角度看利用外资也是必要的。我国的经验表明，利用外资要注意优化结构，要多利用外商直接投资和长期资本，尽量少引进短期资本，警惕国际游资的冲击，防范金融风险。因此，要妥善处理内资和外资在功能和数量上的关系，使其各得其所，各尽其用。我国的国内储蓄率高达40%左右，表明国内资金潜力是巨大的，挖掘国内资金潜力大有可为。在亚洲金融危机爆发、利用外资受到明显影响的情况下，充分挖掘国内资金潜力显得尤为重要。一旦真正挖掘了国内资金潜力，亚洲金融危机在资金方面对我国带来的负面影响就可以降至最低。

五、关于全社会资金的监测

加强和完善对全社会资金的调控，首先需要对全社会资金运动进行及时而全面的监测。只有对全社会资金运动的规模、方向、结构等状况有正确的把握，才谈得上对全社会资金进行有效的调控和合理配置。搞好全社会资金监测工作，最具有基础意义的是完善有关的资金统计制度。第一，进一步完善国内生产总值统计工作。国内生产总值在全社会资金分析中是一个中心指标。目前我国的GDP统计已经有了很大进步，可以得到GDP总量和生产结构、支出结构和收入结构等方面的年度数据，而季度数据则只有GDP总量和产业结构。如果今后能够及时发布GDP支出结构和收入结构的季度数据，将十分有利于对全社会资金运动进行及时而全面的监测。第二，从多方面完善资金流量表的编制。一是流量表的内容可以更加丰富、详细，除了基本表以外，还可以对重要的内容或指标增补一些附表，除了对流量进行核算以外，还可以对一些重要存量进行统计核算。二是时间上应当更加及时。如果在一、二年以后才能编出资金流量表，那么其对经济政策制定的价值就会大打折扣。相反，如果在第二个季度就能编出上一季度的流量表，那么其监测和分析价值就会大大提高。第三，有关部门应加强对统计核算制度方法的研究，探索建立和完善能够科学反映我国经济运行状况包括全社会资金运动状况的基本指标体系和辅助指标体系。第四，有关宏观调控部门对全社会资金运动状况应当定期交换意见、沟通信息，特别是当资金运动出现异常迹象时，更是需要紧密配合，加强监测和分析工作。

六、关于全社会资金宏观调控体系

实现对全社会资金的有效调控和合理配置，需要建立一个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全社会资金调控体系，并根据形势相机采取适宜的政策措施。建立资金的宏观调控体系的核心问题是计划、

财政、金融三者的关系问题。计划、金融、财政是宏观调控体系的三大支柱，为了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适应体制转轨和经济高速增长时期对宏观调控的要求，必须建立和完善计划、金融、财政之间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机制，形成具有权威和灵活、高效的宏观调控体系。我国的资金宏观调控体系，既要符合现代市场经济的一般要求，又要从具体的国情出发；既要体现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又要进行必要而有效的宏观调控；既要充分发挥财政金融的职能作用，又要发挥计划的导向功能，明确计划、财政、金融在资金宏观调控体系中的地位与作用，建立计划、财政、金融三位一体的资金宏观管理体制，形成计划、财政、金融三部门相互配合、相互制约、协调运作的调控机制。具体看，计划部门可以在与财政、金融等通力合作的基础上，研究提出全社会资金总量平衡计划，包括建设资金总量平衡计划、可借贷资金总量平衡计划，政府可配置资金（全口径）总量平衡计划，用以对财政银行等具体的资金计划和政策的制定起到指导和协调作用。财政、金融部门在制定资金计划和政策时要与上述全社会资金计划相衔接，诸如财政赤字、国债发行、货币供应量、证券发行量、投资规模等指标的确定及其相应经济政策取向的选择均应以资金总量配置计划及其政策为重要依据，经过综合平衡与协调进行统筹考虑。计划、财政、金融部门高层和中层负责人之间应建立定期协商制度，对全社会资金运行状况和政策调整经常性地交换意见。总之，计划、财政、金融等有关部门要合理分工，各司其职，充分发挥不同调节手段各自具有的独特作用，并形成程序化的协作框架或工作制度，密切配合，在总量平衡和结构调整等重大问题上一致起来，只有这样，才能做好全社会资金的监测和调控工作。

以上是一些不成熟的意见，提出来供大家参考。同时本书中的观点也都仅是一家之言，欢迎有关方面专家参与讨论，不吝赐教，以便把这项研究引向深入。

中国全社会资金：运行现状、 调控体系与宏观配置建议

张东生 刘 成 韩文秀等

随着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的各项改革日益深入，在的经济运行机制中，资金运动已逐渐成为实物运动的先导。与此相对应，宏观经济管理的主要对象从实物运动转向资金运动，管理方式由直接管理为主转向间接管理为主。国家通过国民经济发展计划以及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对经济总量进行宏观调控，搞好生产总量与使用总量的平衡，协调投资与消费的比例关系，达到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基本一致，都必须从对全社会资金的配置、监测与调控入手。这个问题实际上就是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如何进行全社会资金综合平衡的问题。继承综合平衡理论的合理内核，吸收现代经济学特别是资金流量核算理论的先进成果和方法，透彻分析当前全社会资金运行的特征和存在的问题，研究适合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宏观调控体系和政策协调机制，把握全社会资金运行变化的趋势和方向，对于当前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实现“九五”计划和到2010年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任务，不仅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而且具有极为迫切的现实意义。

一、全社会资金配置、监测与调控的理论基础和方法论

（一）全社会资金概念的界定

怎样界定全社会资金？从社会再生产过程看，资金可以通过货

币形态和实物形态两种形式表现出来。货币资金与实物资金之间的关系用公式表示为： $MV = PT$ 。这里MV表示一定时期货币的周转量，是货币形态的资金；PT表示一定时期内与货币周转量相对应的实物资金量。社会再生产的条件是社会总产品顺利实现，而社会再生产的特征是扩大再生产，这就需要把与社会最终产品运动对应的货币运动界定为考察内容。因此，全社会资金从实物角度看是一定时期可用于消费和投资的最终产品总量（包括商品和劳务），从统计角度看就是国内生产总值（以封闭经济为条件），与实物资金相对应的货币周转量也就是当期的货币资金总量。这样界定全社会资金，比过去只把财政资金、信贷资金、预算外资金简单加总更加全面、科学，同时通过对它的研究又可以反映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并直接为确定国民经济发展计划、财政政策、货币政策提供依据。

（二）全社会资金综合平衡的目标与手段

全社会资金综合平衡的目标与现代经济学提出的宏观经济管理目标是一致的：宏观经济总量基本平衡。但从我国的实际出发，应该把经济结构的优化置于宏观角度考虑，重视结构问题正是我国宏观经济管理区别于西方宏观经济管理的重要方面。因此，全社会资金综合平衡的目标归结于：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或者说全社会资金综合平衡的目标本质上就是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

全社会资金综合平衡具有两个特点：一是从实物资金和货币资金两个角度研究总量平衡与结构优化问题，但以实物资金为落脚点，把管理调控的重点放在货币资金方面；二是从总量管理和结构管理两个方面入手，既重视总量关系，又重视结构比例关系，通过结构调节实现总量平衡。因此，全社会资金的综合平衡需要把货币资金管理与实物资金管理结合起来，把总量管理与结构管理结合起来，这决定了全社会资金综合平衡必须把国民经济发展计划目标与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包括国际收支政策，下同）目标以及产业政策、投资政策、收入分配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目标有机地统一起来。从这点看，

国民经济发展计划、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投资政策以及收入分配政策都是促进和实现全社会资金综合平衡的手段，其中最为主要的是国民经济计划、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产业政策。从实际管理工作的要求看，国民经济计划应该最为集中地体现全社会资金综合平衡的要求，并作为协调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的中枢发挥作用。

（三）全社会资金运行中主要的平衡关系和比例关系

与社会再生产相伴随的资金运动可以简单表示为：产出-收入分配-可支配收入形成-收入在消费与储蓄之间的划分-资金融通（包括外资流动）-收入的最终使用-更大的产出。借鉴资金流量分析方法，参与实际经济活动的主体可以划分为住户（或居民）、非金融企业（以下简称企业）、政府、金融机构、国外5个部门。在纵向的资金运动过程中与横向的主体部门关系中结成众多的资金平衡关系和比例关系。从宏观资金管理角度看，关键要把握以下几个方面的资金平衡关系以及相应的资金比例关系：

1．全社会资金总量平衡关系与结构比例关系。

全社会资金总量平衡关系，归根结底就是货币资金总量与实物资金总量之间的关系，所以公式 $MV = PT$ 就是全社会资金总量的平衡关系式。这里所说的资金总量平衡关系，是货币资金与实物资金、总供给与总需求、总产出与收入分配、收入使用与实物收入平衡要求的集中反映。

可以看出，实物资金是具有决定意义的一面，公式 $MV = PT$ 本身就说明在实物资金不变的情况下货币量的增加从而需求的扩大，只会引起价格的变化而不会增加任何实物资金。对公式进行微分，可以得出一条重要的基本结论：货币资金周转量的增长取决于实物资金的增长，即产出 T 的增长率与物价 P 的变动率的和。产出是实物因素决定的，物价上涨则是由货币因素决定的。所以，全社会资金的总量平衡关系就转化为货币资金供给与（实际）经济增长率、物价

上涨率之间的关系，从计划安排上看实际上是对经济增长率和物价上涨率高低配比取舍问题。这样，全社会资金总量平衡关系就首先表现为经济增长与物价上涨的关系。

全社会资金或国内生产总值形成的总产出，通过分配与再分配转化为不同主体部门的收入，这些部门根据自身的需要确定其资金的最终使用用途：投资或消费。实物产出在使用中以实物形态的面目出现，而这个过程完全是通过货币和货币的周转运动实现的。这就要求从国内生产总值分配、使用等不同环节上，各部门货币形态的收入之和、资金使用之和都必须与同实物资金总量或总产出相一致的货币周转量保持应有的平衡关系，用公式表示就是：

$$PT = MV = Z1 + Z2 + Z3 + Z4 + Z5$$

这里，Z1、Z2、Z3、Z4、Z5分别表示住户、企业、政府、金融、国外五部门的收入或对国民收入的最终使用。

住户、企业、政府、金融、国外，五个不同的经济主体在经济运行中发挥着不同的作用，具有不同的运行特点，并能够在不同的经济阶段和经济管理体制下相应变化。这决定了一定时期特定的国民收入的分配结构与国民收入的使用结构，而这种结构的比例关系同样应该是资金平衡关系所要考察的内容（以往的资金管理是忽视这一方面问题的）。从当前的经济情况看，应该特别关注居民、企业、政府三部门在全社会资金（收入）分配中的比例关系，以及三部门在全社会资金使用中的比例关系。大量事实表明，资金总量平衡关系往往是在不同的资金分配结构和资金使用结构中被打破的。

2. 建设资金总量结构平衡关系。

建设资金总量结构平衡关系是对储蓄投资关系在货币资金运行角度的反映。从实物资金运行的角度看，当年的建设资金总量是一国当期国内生产总值扣除消费后的剩余，这就必然需要考察消费与储蓄比例关系问题。研究这一关系是研究建设资金问题的前提。

如果将储蓄消费关系存而不论，则建设资金供给总量实际上就